

证券代码：301345

证券简称：涛涛车业

公告编号：2025-059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选举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成员及推选召集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推选召集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选举曹马涛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推选召集人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选举组成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曹马涛（召集人）、陈军泽、姚广庆

（2）审计委员会成员：陈东坡（召集人）、陈军泽、曹跃进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张建新（召集人）、孙永、陈东坡

（4）提名委员会成员：陈军泽（召集人）、曹马涛、张建新、臧翠翠

陈东坡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且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成员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